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创新支付集团**
CHINA INNOVATIONPAY GROUP
China Innovationpay Group Limited
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3)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摘要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81,059,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10.9%。期內毛利率有所改善，乃由於銷售成本有較佳的成本控制。

本集團於六個月期間錄得經營溢利約為8,432,000港元，去年同期錄得溢利12,607,000港元。經營溢利減少，主要由於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成本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銷售額46,41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0.6%。毛利率由去年之33.4%增加至今年之41%，乃由於對銷售成本有較佳的控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手頭現金總額為76,266,000港元。流動比率為2.55倍。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財務業績

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14	46,419	46,119	81,059	90,986
銷售成本		(27,191)	(30,724)	(47,133)	(57,395)
毛利		19,228	15,395	33,926	33,59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901)	(2,501)	(8,491)	(4,0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8,247)	(8,119)	(17,003)	(16,921)
		(13,148)	(10,620)	(25,494)	(20,984)
經營溢利／(虧損)		6,080	4,775	8,432	12,607
其他收入	3	678	299	1,290	40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225)	(60)	(418)
融資成本		(3)	(7)	(25)	(45)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6,755	4,842	9,637	12,544
稅項	5	(2,225)	(3,623)	(2,876)	(5,760)
本期間溢利／(虧損)		4,530	1,219	6,761	6,784
少數股東權益		(968)	106	(791)	92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3,562	1,325	5,970	6,876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6	0.09港仙	0.02港仙	0.14港仙	0.16港仙
-攤薄		0.09港仙	0.02港仙	0.14港仙	0.16港仙
股息	15	無	無	無	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本期間溢利／(虧損)	4,530	1,219	6,761	6,78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淨額)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除稅後淨額)	4,530	1,219	6,761	6,784
下列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530	1,219	6,761	6,784
少數股東權益	(968)	106	(791)	92
	3,562	1,325	5,970	6,87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39,646	5,350	44,996
股份溢價	493,744	139,862	633,606
資本儲備	(2,850)	–	(2,850)
法定儲備	4,240	–	4,240
匯兌儲備	47,730	21	47,751
購股權儲備	3,158	(3,158)	–
可換股貸款權益儲備	–	161,308	161,308
保留溢利	204,777	6,876	211,653
	790,445	310,259	1,100,704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	47,071	–	47,071
股份溢價	640,060	–	640,060
資本儲備	(2,850)	–	(2,850)
法定儲備	8,122	–	8,122
匯兌儲備	58,367	(7,967)	50,400
購股權儲備	6,022	–	6,022
可換股貸款權益儲備	11,711	–	11,711
認股權證儲備	523	–	523
保留溢利	292,636	5,970	298,606
	1,061,662	(1,997)	1,059,66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74	5,660
長期存款		27,421	27,42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4,106
無形資產		10,439	8,639
遞延稅項資產		1,866	1,866
商譽	7	940,671	940,671
非流動資產總額		988,871	988,363
流動資產			
存貨		24,681	2,109
應收賬款	8	59,960	60,8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75,845	55,20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6,266	143,425
可收回稅項		1,869	1,869
流動資產總額		238,621	263,48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	8,701	10,74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0,723	26,404
即期稅項負債		2,050	5,057
應付董事款項		9,050	5,000
客戶備付金	10	53,022	69,481
流動負債總額		93,546	116,691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額		145,075	146,79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33,946	1,135,15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7	73,409	73,409
		73,409	73,409
資產淨額		1,060,537	1,061,750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	47,071	47,071
儲備		1,012,594	1,014,591
		1,059,665	1,061,662
少數股東權益		872	88
權益總額		1,060,537	1,061,7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422)	(77,909)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483)	–
未計融資活動前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2,905)	(77,909)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050	9,750
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減少)	(18,855)	(68,159)
於六個月期初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95,121	163,280
於六個月期終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76,266	95,121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零年四月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而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則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27樓2708室。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報表亦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季度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2. 營業額包括扣除退貨及折扣後但未計增值稅之售出貨品發票淨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 預付卡業務	29,301	25,930
— 一般貿易	49,879	64,793
— 其他	1,879	263
	81,059	90,986

3.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94	299	687	400
雜項	-	-	-	-
	94	299	687	400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計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603	349	603	349
利息支出	3	7	25	45
折舊	-	-	-	-
攤銷	-	-	-	-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二年：無)。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應課稅款分別為2,225,000港元及2,87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623,000港元和5,76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並沒有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一二年：1,253,000港元)。

6.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約4,53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1,219,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約6,76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6,784,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之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分別約4,664,901,896股(二零一二年：4,161,370,226股)及4,707,139,457股(二零一二年：4,498,639,457股)計算。

7. 商譽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與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td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向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td發行本金總額最多達70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贖回及可換股債券，以在因應代價調整情況支付部分代價，因此，可換股債券將分批發行，而每批可換股債券須待目標集團達成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簽發之通函所述各項代價調整情況後，方可發行。倘目標集團未能達致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簽發之通函載列之所有代價調整情況所述目標，則會導致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td無權獲得任何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可在到期前任何時間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32港元兌換。總或然代價公平值約875,000,000港元按完成日期收市價估值，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計入商譽。

各批可換股債券之債務部分及權益部分之公平值將於發行日期評估，或然代價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將於損益確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向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td發行本金總額50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贖回及可換股債券；而380,000,000港元之債券經已轉換成1,187,500,000股本公司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td持有本金總額12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贖回及可換股債券，可轉換成37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8. 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	59,960	60,879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一至三個月之信貸期。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36,197	33,199
31至60日	2,927	10,446
61至90日	2,251	4,137
91至180日	18,585	12,876
181日以上	-	221
	59,960	60,879

9. 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賬款	8,701	10,749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2,733	7,853
91至180日	5,948	2,870
181至365日	20	26
	8,701	10,749

10. 結算責任

結算責任於出售預付卡及收取有關款項時確認。該金額指預付卡之未使用資金結餘，而本集團有責任於持卡人以預付卡購物時向合約商戶匯款。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期下一個營業日，惟若干商戶按個別基準商定結算條款者除外。

11. 股本

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707,139,457股。

12.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有本金總額12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贖回及可換股債券可轉換成37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3.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Senrigan Master Fund(「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以每份認股權證0.002港元之發行價認購認股權證。認股權證賦予認購人自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計五(5)年期間以每股認股權證股份0.40港元之初步認購價認購面值120,000,000港元之300,000,000股認股權證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認購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達成和完成。本公司概無尋求認股權證於創業板或任何其他交易所上市。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認股權證獲行使。

14.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貢獻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分析如下：

a.

	營業額		除稅後溢利／(虧損)貢獻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主要業務分類：				
— 一般貿易	49,879	64,793	18,320	17,590
— 預付卡	14,549	17,902	8,821	7,734
— 禮物卡	14,752	8,028	6,616	8,004
— 其他	1,879	263	169	263
	81,059	90,986	33,926	33,591
其他收入			1,290	40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8,491)	(4,0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003)	(16,921)
融資成本			(25)	(4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0)	(418)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稅項			(2,876)	(5,760)
非控股權益			(791)	92
			5,970	6,876

b.

	營業額		除稅後溢利／(虧損)貢獻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地區分類：				
— 香港	—	—	—	—
— 中國內地	81,059	90,986	33,926	33,591
	81,059	90,986	33,926	33,591
其他收入			1,290	40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8,491)	(4,0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7,003)	(16,92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0)	(418)
融資成本			(25)	(45)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稅項			(2,876)	(5,760)
非控股權益			(791)	92
			5,970	6,876

15.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及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以及Country Praise Enterprises Limited(「CPE」)及其附屬公司(統稱「CPE集團」)。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三個分類，即(i)一般貿易：買賣電子產品、網絡硬件設備、金融設備及通訊產品；(ii)預付卡業務：於中國及最近於香港經營預付卡業務(包括發行不同類型之預付卡，當中部分為多功能)以及銷售手機充值卡；(iii)其他：開發及經營旅遊貴賓卡產品以及為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線上機票及酒店預訂服務。

貿易分類繼續佔本集團最大收入部分。本集團將繼續及嘗試進一步發展此分類。預付卡業務分類亦不容忽視。受惠於廣泛的預付卡產品類型，本公司一直積極開發周邊業務，如從禮品卡分類衍生之一般貿易業務、銀行積分兌換業務及線上商城業務。例如，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聯名預付卡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推出。本公司亦正探索強大預付模式的新應用方式。二零一二年上線之靠譜旅行線上機票預訂平台乃本公司作出此舉措之證明。該網站現向客戶提供全面的國內及國際機票及酒店預訂服務。本集團亦尋求與同業開展橫向合作。例如，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推出名為「高匯通•微樂付卡」之預付卡乃為與財付通合作之產品。此預付卡為客戶提供二維碼支付新型支付服務。

預付卡業務的客戶可分為兩大類：1)購買預付卡作為個人消費便捷付款渠道之人士；及2)為員工購買預付卡以監控開支及員工福利之公司。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81,059,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10.9%。期內毛利率有所改善，乃由於銷售成本有較佳的成本控制。

本集團於六個月期間錄得經營溢利約為8,432,000港元，去年同期錄得溢利12,607,000港元。經營溢利減少，主要由於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的成本增加。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銷售額46,41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0.6%。毛利率由去年之33.4%增加至今年之41%，乃由於對銷售成本有較佳的控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手頭現金總額為76,266,000港元。流動比率為2.55倍。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業務回顧

主要發展

由二零一三年一月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積極尋求進一步業務發展。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本公司與深圳財付通有限公司(「財付通」)簽訂合作協議，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推出「高匯通•微樂付卡」。

於第二季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靠譜輝程票務代理(北京)有限公司開始向客戶提供全面的國內及國際機票及酒店預訂服務。

影響本公司之情況變動

i) 商譽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高匯通商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高匯通」)向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申請支付業務許可證(「牌照」)。原先預期中國人民銀行可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底前完成申請程序，惟牌照直至二零一二年六月方獲授出。部分預付卡產品暫緩推出，因而對二

零一二年之收入及業務估值業績構成影響，並導致截至二零一二年止之商譽相應減值160,500,000港元。由於二零一二年之業績不及預期，按新買賣協議之「代價調整四及五」(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之通函)之先決條件未能達成，而使CPE集團購買代價總額被調整及降低。調整後價格跌幅為252,6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入賬。

值得注意的是，CPE集團之業務表現較預期理想，在取得上述牌照後更見顯著。預付卡業務正逐漸趕上，董事會預計此分類在未來將日趨重要。

ii) 稅務改革

中國稅務改革(「試行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生效。「試行計劃」旨在以增值稅替代營業稅，進而為以增值稅(「增值稅」)取締營業稅(「營業稅」)奠定基礎。

本集團預付卡業務於稅務變動後之財務表現將視乎日後根據試行計劃支付之實際增值稅以及將予接獲之實際財務資助金額而定。現時，本公司仍在與相關稅務當局溝通。本公司與董事會將密切監察有關進程並適時知會股東。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投資及收購。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結存約為76,266,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總額為流動負債總額2.55倍。負債總額相對資產總額的比率約為13.6%。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並未注意到任何其他或然負債。

知識產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在中國內地和香港註冊十一項商標，全部商標已獲批准。同時，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獲授三十一項軟件著作權和兩項專利。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均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進行其核心業務交易。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281名僱員(二零一二年：189名)在香港及中國工作。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彼等之薪酬。除基本薪金及強制性公積金外，本集團亦可能會參考其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以向合資格員工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提供之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計劃。

未來計劃及前景

貿易分類繼續佔本集團最大收入部分。本集團將繼續及嘗試進一步發展此分類。預付卡業務作為本公司另一重要業務分類，將是集團未來重點發展之業務。集團將在不斷發展不同類型預付卡產品的基礎上(包括多功能預付卡、實物禮品卡、與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聯名預付卡)，重點發展二零一三年推出之「高匯通•微樂付卡」。該產品以需求更為廣泛的個人消費者為主要客戶，為客戶提供便利快捷的二維碼支付服務。該產品可以快速成長為公司主打產品，為公司整體業績產生正面影響。隨着以個人消費者為主要用戶的「高匯通•微樂付卡」的客戶群體的快速增長，也將會刺激旅遊貴賓卡及線上機票、酒店預訂服務業務、銀行積分兌換業務及線上商城業務的快速增長。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北京高匯通再次獲得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增加「互聯網支付(全國)」業務以及「預付卡發行與受理」之業務覆蓋範圍，至浙江省、廣東省及遼寧省。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述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買賣之規定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有關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於股份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之 權益	於股份之 總權益	股權百分比
關貴森先生(附註1)	1,158,950,000	375,000,000	1,533,950,000	32.59%
雷純雄博士	47,180,000	–	47,180,000	1%
曹春萌先生	47,620,000	19,800,000 (附註2)	67,420,000	1.43%
方志華博士	–	1,000,000 (附註2)	1,000,000	0.02%
王忠民先生	–	1,000,000 (附註2)	1,000,000	0.02%
谷嘉旺先生	–	1,000,000 (附註2)	1,000,000	0.02%

附註1：

該等股份由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imited(「Mighty Advantage」)持有，Mighty Advantage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關貴森先生實益擁有之公司。Mighty Advantage透過擁有本金額1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權益，被視為擁有375,000,000股股份之權益。加上由Mighty Advantage持有1,158,950,000股股份，Mighty Advantage被視為擁有1,533,95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於本報告日期，Mighty Advantage持有1,158,9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4.62%。

附註2：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該等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列作或視為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該條規定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	持有普通股數目		於股份之 總權益	股權百分比
	於股份之 權益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		
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1)	1,158,950,000 (附註2)	375,000,000	1,533,950,000	32.59%
關貴森先生 (附註1)	1,158,950,000 (附註2)	375,000,000	1,533,950,000	32.59%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3)	319,520,000	–	319,520,000	6.79%
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3)	319,520,000	–	319,520,000	6.79%
Senrigan Master Fund (附註4)	249,192,000	–	249,192,000	5.29%

附註1：

Mighty Advantage Enterprises Limited(「Mighty Advantage」)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關貴森先生實益擁有之公司。Mighty Advantage透過擁有本金額1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權益，被視為擁有375,000,000股股份之權益。加上由Mighty Advantage持有1,158,950,000股股份，Mighty Advantage被視為擁有1,533,95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附註2：

於本報告日期，Mighty Advantage持有1,158,9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4.62%。

附註3：

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57.13%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因此亦被視為擁有本公司319,520,000股普通股之權益。

附註4：

Senrigan Master Fund由Senrigan Capital Group Limited管理。

關貴森先生之權益詳情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中重述。

僱員購股權

本公司設有一項僱員購股權計劃，即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按照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若干購股權(「購股權」)，並授權承授人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204,3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惟須待承授人接受方告作實。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25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日期，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詳情載述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註銷/ 失效	年內行使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新購股權計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0.25港元	6,840,000	-	-	-	6,840,000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0.25港元	6,840,000	-	-	-	6,840,000
	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0.25港元	9,120,000	-	-	-	9,120,000
其他僱員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0.25港元	54,477,000	-	-	-	54,477,000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0.25港元	54,477,000	-	-	-	54,477,000
	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0.25港元	72,636,000	-	-	-	72,636,000
購股權總數			204,390,000	-	-	-	204,390,000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現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每位董事確定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準則，且並無不遵守情況。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載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企業管治及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華博士、王忠民先生及谷嘉旺先生組成。委員會由方志華博士出任主席。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政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委員會已審閱及評估本集團財政申報隊伍之組成，並滿意該隊伍表現。

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定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及本報告草擬本，並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關貴森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人士：

執行董事

關貴森先生
雷純雄博士
曹春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志華博士
王忠民先生
谷嘉旺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innovationpay.com.hk。